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0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8 日 14:3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1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6年05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综合楼305会议室（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民祥路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2、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内容详见 2026 年 04 月 25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3、特别决议议案：无

4、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11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5 年度股东会作《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就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说明。

三、会议的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 8:3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民祥路 1 号；会务联系人：李专元、周雯；邮编：214196；电话：0510-88721510；传真：0510-88723566

4、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26 年 05 月 15 日 16:0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5、参加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02”，投票简称为“洪汇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